仿單標籤粘貼表

產品名稱	信華北區醫用液態氧氣	申請廠商	信華氣體股份有限公司桃園廠
衛生署給證號碼	衛部藥製　字　第　059261　號		

信 華 北 區 醫 用 液 態 氧 氣
Northern Taiwan Medical Liquid Oxygen

【成　　分】本品所含氧氣 Oxygen(O_2)應在 99.0%(v/v)以上。
（大氣分離氧）


危險

【適 應 症】醫用氣體。
【用法用量】本藥須由醫師處方使用。
【包　　裝】內容積 175 公升容積低溫不鏽鋼容器，其充填重量至少應達 160 公斤以上。
【類　　別】本藥須由醫師處方使用。
【注意事項】請詳閱仿單說明書。
【儲存條件】本藥應儲存於 40℃以下乾燥處所。

衛部藥製字第 059261 號　　藥商及製造廠：信華氣體股份有限公司桃園廠
網址：www.sh-gas.com.tw　　廠　址：桃園市龜山區龍壽里東萬壽路 687 號、687 號 3 樓、4 樓及 689 號、689 號 2 樓、3 樓、4 樓。
電話：(03)350-2288
傳真：(03)350-2366

批號：A3-xxxxxxxxx　　有效期間：X個月
製造日期：xxx年xx月xx日　本容器充填前檢查合格
檢查日期：xxx年xx月xx日　檢查者：ＸＸＸ　合格

※ 外文仿單應檢附中文譯文

外觀照片

產品名稱	信華北區醫用液態氧氣	申請廠商	信華氣體股份有限公司桃園廠
衛生署給證號碼	衛部藥製　字　第　059261　號		



外觀照片

產品名稱	信華北區醫用液態氧氣	申請廠商	信華氣體股份有限公司桃園廠
衛生署給證號碼	衛部藥製　字　第　059261　號		



外觀照片

產品名稱	信華北區醫用液態氧氣	申請廠商	信華氣體股份有限公司桃園廠
衛生署給證號碼	衛部藥製　字　第　059261　號		

